

劉兆祐博士主編
中國文學叢書三編

度支津梁（一）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劉兆祐博士 主編
中國文學叢書三編

度 支 津 梁 (二)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劉兆祐博士主編
中國史學叢書三編

度支津梁（三）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劉兆祐博士主編
中國史學叢書三編

度支津梁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劉兆祐博士主編
中國史學叢書三編

度支津梁
(二)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劉兆祐博士主編
中國史學叢書三編

度支津梁
(三)

臺灣學生書局印行

度支津梁不著卷數/(清)不著撰人--影印本--臺北市
臺灣學生，民 75

28 1396 面：21公分--(中國史學叢書三編，第一輯；5)

劉兆祐主編

據周易中

據國立中正圖書館臺灣分館藏清道光間抄本影印

1.中國—歷史—資料 I 劉兆祐主編 II (清) 不著撰人
618/86583V. 5

輯一第 編三書叢學史國

編主士博祐兆劉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藏本
度 支 津 梁不著卷數(全三冊)
撰 者：清•不 著 撰 人
出 版 者：臺 灣 學 生 書 局
記 證 字 號：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一一〇〇 號
本 書 局 登 記：行政院新聞局局版臺業字第 一一〇〇 號
發 行 人：丁
發 行 所：臺 灣 學 生 書 局
郵政劃撥帳號：臺北市和平東路一段一九八號
電 話：三二四五六〇二四六六一八號
香港總經銷：藝 文 圖 書 公 司
地址：九龍又一村達之路三十九號地下後
座 電 話：三一八〇五八〇七八〇

「中國史學叢書」三編 出版說明

劉兆祐

近幾年來，由於世界各地漢學研究風氣之鼎盛，於中國史料之需求，日益迫切。臺灣學生書局前此已刊行「中國史學叢書」初編及續編，深受海內外學術界之重視。今應學術界之期望，再選輯三編，提供學者更豐富之研究材料。

本編所收文獻，皆為明清兩朝史料。選輯之重點有四：一為經濟史料，如「九省塩務議略」、「汴游助賑叢鈔」、「銅政便覽」、「錢穀契要」、「金穀瑣言」、「度支津梁」等書；二為政治史料，如「閩稟底稿」、「滇稟底稿」、「潁州奏稿」、「退圃老人宣南奏議」、「皇明疏鈔」、「皇祖四大法」、「皇明寶訓」等書；三為邊政及地理史料，如「盧龍塞略」、「兩浙海防類考續編」、「修攘通考」、「永昌縣鄉土志」、「化平直隸撫民廳邊章採訪編輯全帙」、「崇蘭縣紅水分縣採訪事略」等書；四為明代方志，如「（萬曆）鄖陽府志」、「（弘治）八閩通志」、「（嘉靖）南畿志」、「（正德）常州府志續集」、「（成化重修）毗陵志」、「（天啓）目營小輯」等書。其他如傳記資料、日記等重要而罕見者，亦酌予收錄。

全編共收書六十五種，都九百一十一卷，另十五種不分卷。爲配合部分文獻必須分批借印，略依各書之性質分四輯印行，其目如左：

第一輯

- ①九省塩務議略 不分卷 清·王守基撰 鈔本
- ②汴游助賑叢鈔 不分卷 清·孫傳鵠撰 清光緒間清稿本
- ③銅政便覽 八卷 清·不著撰人 清嘉慶間鈔本
- ④錢穀契要 一〇卷 清·不著撰人 清嘉慶道光間鈔本
- ⑤金穀瑣言 四卷 清·朱補庭、汪曉香同撰 鈔本
- ⑥度支津梁 不著卷數 清·不著撰人 清道光間鈔本
- ⑦明徐州蠲免房租書冊 一卷 明·不著撰人 明萬曆三十五年刊本
- ⑧山西兵事輯略 四卷 附釋地 一卷 清·不著撰人 朱絲欄鈔本
- ⑨閩稟底稿·滇稟底稿 不分卷 清·不著撰人 稿本
- ⑩潁州奏稿 六卷 清·賈 疾撰 清賈氏躬自厚齋清稿本

(11)退圃老人宣南奏議 二卷 清·王文韶撰 王國楨編 清光緒間清稿本

(12)哈密事蹟 一卷 附趙全譏牘 一卷 明·不著撰人 清光緒間順德李氏讀五千卷書室傳鈔明

鈔本

(13)衢州奇禍記 二卷 清·綠意軒主人撰 清光緒間清稿本

(14)槎客瑣記 一卷 清·不著撰人 手稿本

(15)直講簪豪記 一卷 清·吳士鑑撰 清光緒三十五年著者手稿本

第二輯

(16)皇明疏鈔 七〇卷 明·孫旬編 明萬曆甲申(十二年)兩浙都轉運塩使司刊本

(17)玉鏡新譚 一〇卷 明·朱長祚撰 明崇禎間刊本 附圖

(18)登陴紀略 不分卷 明·繆沅撰 明崇禎間刊本

(19)經略復國要編 一四卷 附錄 二卷 明·宋應昌撰 明萬曆間原刊本

(20)頌天臚筆 二四卷 明·金日升撰 明崇禎己巳(二年)原刊本

(21)讀律瑣言 三〇卷 附錄 一卷 明·雷夢麟撰 明嘉靖癸亥(四一年)歙縣知縣熊秉元刊本

- (22) 兵政紀略 五〇卷 明·李材撰 明萬曆間刊本
- (23) 皇祖四大法 一二卷 明·何棟如撰 明萬曆甲寅(四二一年)江東何氏原刊本
- (24) 皇明寶訓 四〇卷 明·陳治本等編 明萬曆壬寅(三〇年)秣陵周氏大有堂刊本
- (25) 皇明通紀述遺 一二卷 明·卜世昌、屠衡同撰 明萬曆三十三年刊本
- (26) 憲章外史續編 一四卷 明·許重熙撰 明崇禎六年刊本
- (27) 辛丑瑣記 一卷 壬寅瑣記 一卷 清·不著撰人 著者手稿本
- (28) 乘槎劄記 不分卷 清·許尚質撰 清康熙間清稿本
- (29) 癸未日記 四卷 清·綠杉野屋主人撰 手稿本
- (30) 息園日記 不分卷 清·祁樹藻撰 清咸同間著者手稿本
- (31) 蔬香館日記 不分卷 清·金芝原撰 清嘉慶間著者手稿本
- (32) 百尺樓日記 不分卷 清·陳鍾英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
- (33) 拈紅詞人日記 五卷 清·□世培撰 清同治間著者手稿本

(34) 有暉事記 二卷 附記 一卷 清·鍾有暉撰 清咸豐間清稿本

(35) 吳郡張大復先生明人列傳稿 不分卷 明·張大復撰 清方惟一編 方氏清稿本

(36) 世祖學士忠獻公致身自敍 不分卷 明·史仲彬撰 清史 名編 清康熙間編者手稿本

(37) 墓龍塞略 二〇卷 附圖 一卷 明·郭造卿撰 明萬曆庚戌(三八年)新城王象乾刊本

(38) 兩浙海防類考續編 一〇卷 明·范 淚撰 明萬曆壬寅(三〇年)浙江官刊本

(39) 修攘通考 六卷 明·何 鏗撰 明萬曆六年處州何氏原刊本

(40) 海防論江防論湖防論 不分卷 明·鄭若曾撰 舊鈔本

(41) 江防志 一二一卷 清·不著撰人 清雍正間清稿本

(42) 直隸河渠書 九四卷 清·趙一清撰 戴 震刪定 戴氏手刪底稿本

(43) 杭俗怡情碎錦 一卷 清·不著撰人 稿本

(44) 永昌縣鄉土志 不分卷 清·楊鼎新等修 清宣統元年清稿本

(45) 化平直隸撫民廳邊章採訪編輯全帙 不著卷數 清·王 賓、張元泰同撰 清光緒三十四年清稿本

稿本

(46) 舉蘭縣紅水分縣採訪事略 不分卷 清·李國華等撰 清宣統元年清稿本

出版說明

第四輯

(47) 目營小輯 四卷 明·陸化熙撰 明天啓間刊本

(以上一種屬總志)

(48) (萬曆) 鄖陽府志 三一卷 明·周紹稷撰 明萬曆間刊本

(49) (萬曆) 鄖臺志 一〇卷 明·彭遵古等撰 明萬曆庚寅(十八年) 鄖陽刊本

(以上二種屬湖北省)

(50) (萬曆) 遂安縣志 八卷 明·韓 峯修 毛一鷺纂 明萬曆四十年鈔本

(以上一種屬浙江省)

(51) (弘治) 八閩通志 八七卷 明·黃仲昭撰 明弘治四年刊本

(52) (萬曆重修) 泉州府志 二四卷 明·陽思謙修 徐敏學、吳維新纂 明萬曆壬子(四〇年)刊本

(53) (萬曆) 永福縣志 六卷 明·唐學江修 謝肇淵纂 鈔明萬曆四十年刊本

(以上三種屬福建省)

(54) (嘉靖) 南畿志 六四卷 明·聞人詮修 陳 沂纂 明刊本 附圖

(55) (正德) 常州府志續集 八卷 明·張 懿撰 明正德八年刊本

(56) (崇禎) 開沙志 二卷 明·李 尉撰 傅鈔明崇禎三年鈔本

(57) (萬曆重修) 崑山縣志 八卷 明·周世昌撰 明萬曆四年刊本 附圖

(58) (萬曆) 嘉定縣志 二三卷 明·韓 浚等修 明萬曆三十三年刊本

(59) (弘治) 吳江志 一二卷 附錄 一卷 明·莫 旦撰 明弘治元年刊本

(60) (成化重修) 毗陵志 四〇卷 明·朱 显撰 明成化二十年刊本 附圖

(61) (萬曆) 塩城縣志 一〇卷 明·楊瑞雲等修 明萬曆十一年刊本

(62) (嘉靖) 徐州志 一二卷 明·梅守德、徐子龍等修 明嘉靖間原刊本

(63) 雲間志略 二四卷 明·何三畏撰 明刊本

(64) (萬曆) 長洲縣志 一〇卷 明·徐必泓修 皇甫汸纂 明崇禎八年刊本

(65) (嘉靖) 吳江縣志 二八卷 首一卷 明·曹一麟修 徐師曾等纂 明嘉靖四十年刊本

(以上十二種屬江蘇省)

本編所收各書，頗有未曾刊刻之稿本，如清不著撰人之「槎客瑣記」（一卷）、清吳士鑑之「直講簪蒙記」（一卷）、清陳鍾英之「百尺樓日記」（不分卷）等，共計二十三種之多。此等稿本，均爲字

內孤本，誠屬可寶，亟爲印出，俾書種流傳，此爲本編特色之一。其他鈔本及刊本，近世亦均未曾印行，並爲罕見秘笈，此爲本編另一特色。至於方志部分，均選輯明代方志，蓋近世所刊方志，多有印本，而明代方志，則殊罕見。明代方志，不論體例與內容，皆與清代以後之方志，多所不同，足資考鏡者甚多，是以特精選罕見傳本者印出，供學者之取資。

所收諸書，原本多無目錄，今每一書均新編目錄，俾便索檢。各書卷首，均撰「提要」，說明作者生平、一書之內容及版本，以爲讀文編者之參考。

「度支津梁」

提要

劉兆祐

不著卷數，清不著撰人，清道光間鈔本。此書輯錄清代道光以前之經濟文獻，包括：(一)田宅；(二)開墾；(三)課稅；(四)盤查；(五)捐款；(六)雜例；(七)俸祿；(八)倉庫；(九)錢糧；(十)修造；(十一)徵比；(十二)解文；(十三)郵政；(十四)戶口；(十五)養廉；(十六)平糶；(十七)災賑；(十八)社倉；(十九)錢債；(二十)營運；(二十一)市廛；(二十二)鹽政；(二十三)詞訟；(二十四)採辦；(二十五)奏銷；(二十六)蠲卹；(二十七)交代；(二十八)船政；(二十九)海防；(三十)承追；(三十一)承變；(三十二)科場；(三十三)軍政；(三十四)兵餉等項目，每項目下復分子目。涵蓋範圍，十分廣闊。

本編所臚陳之資料，多採自各部則例、檔案、便覽、精要、省、州縣等文獻。每一條注明文獻出處，如「商稅」條云：「各省商稅銀兩，均令按照額征數目，照例征收，造冊報部，其有監收官員橫征勒索及隱匿侵蝕者，即行參處。」注云：「戶。」此據戶部文獻也。「匠鋪需用礦硝」條云：「沿海花砲舖戶，奏明示禁，省城向准民間煎煉土硝亦已奏請禁止。」注云：「嘉慶十四年兩院會奏案內敍及。」此據理藩、都察兩院檔案也。「臺澎俸餉」條云：「臺澎俸餉扣抵數目繁多，核算需時。嗣後務於十月內委員齊帶冊領赴省。其臺灣府澎湖廳扣抵數目，亦令十月內出文，隨同委員定限年終到省送

司，不得遲至開印後始到。」注云：「四十年省例。」此採自乾隆四十年（一七七五）福建省例也。分門別類，原原本本，洵爲徵考清代政治、經濟制度之珍貴史料。

此書罕見傳本，茲據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藏清道光間鈔本影印。